

申請書

年 月 日
於國立政治大學

學生_____為國立政治大學_____學年度_____系（所）

應屆畢業生，申請輔導至_____學校

_____科參加教育實習，茲因選擇先實習後服役，擬申請參

加教育實習證明，以憑向役政單位辦理延期入伍手續，本人已瞭解並願

意遵守「師資培育法」、「師資培育之大學及教育實習機構辦理教育實習

辦法」及相關法令規定，懇請 惠予賜准。

學生

_____（親筆簽名）

謹陳

身份證字號：

出生日期：

聯絡電話：

聯絡地址：

右陳

師資培育中心

※為實習證明製證作業之需要，請同學於民國114年6月11日(三)前填妥本表繳回，畢業證書後補驗即可。